



230712050202

废气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 比对监测报告（VOCs 比对）

报告编号：HYJC-BDBG-2403-015

监测单位：吉林汇洋检测有限公司

运行单位：吉林科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：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

报告日期：2024年3月22日

吉林汇洋检测有限公司



监测报告说明

- 1.报告无本监测单位业务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**MA** 章无效。
- 2.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、涂改无效；无三级审核、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.未经监测单位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4.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。

单位名称：吉林汇洋检测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：杨成山

联系人：李雪亮

地 址：吉林省吉林市船营区西城首府30-4#

邮政编码：132000

电话：0432-62253699

传真：0432-62253699



一、前言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，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，根据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要求，全国所有的重点污染源和重点治污设施，都要安装自动在线监测设备，对国家重点监控的污染源和治理设施试行自动在线监控。自动在线监控设备现已被列为污染治理设施，企业治污设施和当地环保部门联网，地方环保部门要定期对自动在线监测设备进行检验。

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占地面积 22.071 公顷，一期投资 1.8 亿元，于 2014 年 1 月投产，至今已累计投 4.5 亿元。处置规模为危险废物处理规模为 14.9 万 t/a。其中焚烧处理 3.1 万 t/a；物/化处理 0.8 万吨；稳定化/固化填埋 11 万 t/a。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 924m²，储存库建筑面积 13646m²。

废气处理流程及烟气 CEMS 安装位置示意图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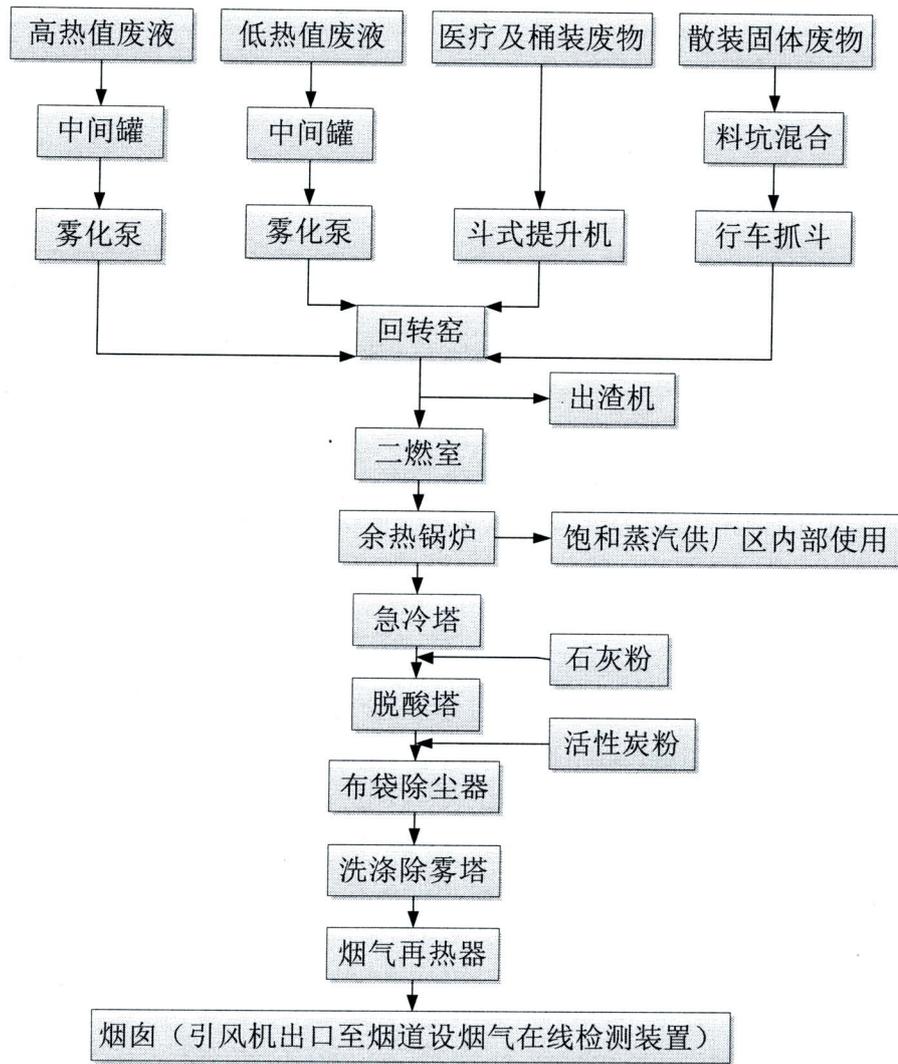


表 1-1 安装烟气 CEMS 基本情况

项目	30/t 焚烧车间出口烟气 CEMS
设备名称	VOCs 在线监测系统
设备型号	HGC-2019
仪器编号	HVOC24130000210001
生产厂家	恒天益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监测项目	非甲烷总烃
环保产品认证编号	/
适用性检测报告文号	/21
尾气 CEMS 安装位置	焚烧车间
烟气比对监测点位	30/t 焚烧车间烟气出口
污染源名称	非甲烷总烃
量程	/
投入使用时间	/

吉林汇洋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对该公司安装于 30/t 焚烧车间出口烟气 VOCs 在线监测系统进行了比对监测。

二、依据

- (1) GB/T16157-1996 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体污染物采样方法》
- (2) HJ75-2017 《固定污染源烟气（SO₂、NO_x、颗粒物）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
- (3) HJ38-2017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

三、标准

表 2 实际比对试验考核指标要求

检测项目		考核指标
非甲烷总烃	准确度	当参比方法测定烟气中其它气态污染物排放浓度：相对准确度≤15%

四、工况

比对监测期间，废气处理设施及比对监测设备均正常运行，满足比对监测条件。

五、监测结果

表 3 比对监测分析方法

监测项目	分析方法	
	比对方法	自动监测方法
非甲烷总烃	HJ38-2017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、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	挥发性有机物在线监测系统

1、30/t 焚烧车间烟气出口取样点（DA002）

表 3-1 参比方法评估气态污染物 VOCs 相对误差/绝对误差报表

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

测试人员 孙良 周弘建

测试日期 2024 年 3 月 21 日

单位：(mg/m³)

样品编号	时间（时、分）	参比方法（RM）A	CEMS 法 B	数据对差=B-A
BDBG-2403-01 5-FQ15-01-01	9:20	12.8	12.936	0.136
BDBG-2403-01 5-FQ15-01-02	9:30	11.3	11.458	0.158
BDBG-2403-01 5-FQ15-01-03	9:40	12.1	12.315	0.215
BDBG-2403-01 5-FQ15-01-04	9:50	11.6	11.486	-0.114
BDBG-2403-01 5-FQ15-01-05	10:00	8.40	8.401	0.001
BDBG-2403-01 5-FQ15-01-06	10:10	8.64	8.890	0.25
BDBG-2403-01 5-FQ15-01-07	10:20	10.8	10.920	0.12
BDBG-2403-01 5-FQ15-01-08	10:30	10.3	10.173	-0.127
BDBG-2403-01 5-FQ15-01-09	10:40	8.70	8.781	0.081
平均值		10.5	10.6	0.1
绝对误差（）		/		
相对误差（≤15%）		0.95		

表 5 固定污染源 VOCs 在线监测系统比对监测结果表

项目	参比方法 均值	CEMS 数据均值	单 位	比对监测 结果	限 值	结果评定
非甲烷总 烃	10.5	10.6	%	0.95	≤±15%	合格
备注	---					
结论	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30/t 焚烧车间烟气出口 VOCs 在线监测系统设备比对监测结果合格。					



监测：张平
 编写：张平
 审核：周强健
 批准：张雪
 日期：2024.3.22